

证券代码：688591

证券简称：泰凌微

公告编号：2024-033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 年 6 月 26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祖冲之路 1136 号长荣桂冠酒店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2
普通股股东人数	2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43,951,659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43,951,65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503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18.503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维航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 3、董事会秘书李鹏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金海鹏先生、财务总监边丽娜女士列席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 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 2024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3,951,159	99.9988	500	0.0012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2,462,759	99.9977	500	0.0023	0	0.0000
7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2,462,759	99.9977	500	0.0023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会议议案 6 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其他议案为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以上表决通过。

2、本次会议议案 4、议案 7 已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孟文翔 舒伟佳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泰凌微电子（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7日